潮城综管议[2017]1号**A**

**关于对潮州市第十五届一次会议**

**第2号建议的答复意见**

陈秋通等代表：

你们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提出《关于加强市城区环卫设施建设的建议》悉，经综合会办单位意见,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市政府一贯高度重视城区环卫设施建设，我局编制的《潮州市中心城区环境卫生设施专项规（2013-2020）》已经市政府2015年第二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，已对中心城区的环卫设施建设做了近、远期规划。同时，结合《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根据国家规范，按服务范围、用地规模的要求将垃圾压缩中转站、公厕等环卫设施落实到用地空间上。现市城乡规划局也严格把关，要求建设工程项目除了要落实控规要求的环卫设施外，还依据建设项目用地规模及使用功能等增配相应的环卫设施，做到同时规划设计、同时建设、同时交付使用。

二、关于垃圾压缩中转站不足的问题。目前，南春街道、桥东街道、城西街道各有1座垃圾压缩站已完成规划但尚未建成；在此次“百团大战”中我局也牵头两区完善市城区（环卫市场化方位内）垃圾收运体系，力争在湘桥区新建二座垃圾转运站（目前已选址在新建成的潮州大桥下新建一座，另外一座经由湘桥区环卫局进行选址），枫溪区新建一座垃圾转运站；待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，将大大改善市区垃圾中转站不足的问题。

三、市财政局也加大对环卫设施建设的资金投入，积极拓宽投资渠道，逐步建立市容环境卫生经费投入良性增长机制。对原已建成的四座垃圾中转站实行每座50万元补助，同时给予湘桥区意溪镇垃圾压缩站重（扩）建工程及桥东街道生活垃圾压缩中转建设资金各50万元补助。此外还以“三治”为抓手，加大市政环卫设施的投入力度、推进旅游厕所的建设、增加城区果皮箱、垃圾桶等设施。

四、自2014年4月起，我市城区（湘桥、枫溪二个片区）道路清扫保洁、住户生活垃圾收运、公厕管理等环卫作业通过公开招投标，按照分步实施、分级监管、经费分担的模式实行环卫市场化运作。两年多来，市隧成公司新增清扫车、洗扫车、洒水车、多功能抑尘车、压缩车、钓桶车、巡查车、六轮车60多辆，三轮摩托收运车100台，手推车1300部（鉴于部分手推车老化、破旧，我局已责成市隧成公司对市区的手推车进行更新，要求在7月底前全部到位），压缩箱10个，机械化作业水平不断提升，同时，管养维护公厕106座，无偿为市区配套了垃圾桶、果皮箱2000多个，有效地改善了市区的环卫设施。

五、接下来，我局也将严格合同的履行监管，责成市隧成公司按合同要求投入足够资金，配足垃圾转运工具、果皮箱等环卫设备，逐步完善环卫设施。同时加大对二个业主单位指导、监督力度，严格对环卫市场化服务质量监管和考核工作，加强对环卫设施的巡查防护，打击破坏环境卫生设施的行为。

六、通过报纸、电视台、手机短信及大型电视屏幕等形式刊登公益广告，全方位、多形式向社会宣传环境卫生管理的重要意义和相关法律、法规。举办“文明随手拍”等活动，对不文明陋习进行及时曝光，号召市民爱护环境、不随手丢弃垃圾，不断增强市民的文明意识和环境保护意识，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卫生环境管理的良好氛围。

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

2017年6月15日

联系人：邱子铿 联系电话：2393334

抄送：市人大选联工委、市府办建议提案科